

渠县贵福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贵福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我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以及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公示栏、政府门户网站等主动公开机构信息、人事招录信息、财政信息、S204 渠县贵福过境段改建工程、农技下乡服务等政府信息 20 余条。围绕经济发展公开农业生产、招商引资等信息，围绕安全生产公开日常巡察整治、防灾减灾宣传等信息，围绕民生保障公开“群众最不满意 10 件事”整治情况、环境卫生治理等信息。围绕文化娱乐公开健身比赛、惠民演出等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全年在渠县新闻网、渠县先锋、达州先锋等媒体主动公开以上信息共计 76 条。另外，按照上级规定在公示平台公开贵福镇财政预算和决算、行政执法实施情况等信息，在便民服务中心

大厅展板及公开栏公开关于民生实事、社会保险、征兵等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镇没有接到公众、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机制，落实三审三校，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及时、全面、准确。2024 年公开的政府信息中未出现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等泄露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定期做好贵福镇政府信息公开栏目的更新与维护工作，在上级部门指导下设置不同公示专栏，每月按时上传政府信息；按时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全方位做好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办事咨询精准答复等工作；做好线下平台建设，运营维护便民服务中心的政务公开专区，设置政务公开信息查询点，提供政府信息、办事指南和互动交流等服务；全面规范落实村务公开，指导村（社区）利用村务公开栏公开群众关心的低保、老龄补贴、种粮补贴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指派专员学习理论知识，参加县上组织的统一培训，不断加深对信息管理平台操作使用程度。建立分管领导统筹协调、办公室牵头组织协调、职能部门各司其职的工作机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和日常指导。拟定并落实各项目标管理责任制，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呈现专业化、常态化。2024 年我镇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方式创新较少，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仍需进一步深化；二是信息公开覆盖范围不够广，各类政府信息浏览量普遍较低，在群众中宣传力度不够强；三是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解读方式不够多样化，仅停留在文字解读。

改进情况：一是不断丰富政府信息的收集来源，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积极运用公众号等新媒体媒介作用，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拓宽群众获取信息的途径；三是细化政府信息栏目，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综合运用政策问答、图解、文字解读等方式对重大政策文件开展全面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渠县贵福镇 2024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

取信息处理费。